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润和催化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润和催化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和催化”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润和催化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核查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润和催化剂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等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同意公司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 44,781,814 股，发行价格为 5.5 元/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246,299,977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借款、项目建设。

2023 年 2 月 1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公司出具了《关于核准润和催化剂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6 号），同意公司定向发行不超过 44,781,814 股新股。

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认购对象已将投资款实缴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合计人民币 216,849,974 元。2023 年 3 月 13 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川华信验（2023）0012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确认，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全部到账。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披露《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最终确定发

行普通股 39,427,268 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216,849,974 元。本次股票发行获取的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建设。

2023 年 4 月 4 日，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润和催化材料(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润和”)为本次发行分别在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专户并未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日，公司、浙江润和与东北证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润和催化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116729000002025	0.00
浙江润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新都支行	8111001012300883927	0.00

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根据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核准版)之“二、(八)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合理性”相关约定，向浙江润和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转入 96,849,974.00 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润和催化	浙江润和	合计
（一）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0.00	96,849,974.00	216,849,974.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37,192.59	39,322.91	576,515.50
减：银行手续费	2,787.24	2,096.85	4,884.09
（二）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0,534,405.35	96,887,200.06	217,421,605.41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	-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放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专户（账号：116729000002025）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专户（账号：8111001012300883927）的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

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完成了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并于 1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4-001），此事项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2024 年 1 月 8 日，浙江润和完成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于 1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发布《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43）。

六、核查结论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三会文件、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账户的银行流水、验资报告、公司制度以及募集资金相关凭证等资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润和催化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